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UHUA EDU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169及債務股份代號：40109)

於2024年到期的2,088,000,000港元0.90%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之更新資料(「該公告」)。除文義另行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鑒於可換股債券的原到期日為2024年12月27日，可換股債券上市已於同日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撤銷(「撤銷」)。本公司謹此澄清，撤銷將不影響根據中止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載於該公告)償還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任何最新資料。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光宇

香港，2024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宇先生、李花女士及邱紅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磊先生、張志學先生及范楠楠女士。

本公司股份(股份代號：6169)因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2024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而自2024年12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2024年年度業績為止。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